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趣睡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趣睡科技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16 号）同意注册，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7.5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530.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981.5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548.45 万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6218 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原因及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548.45 万元，低于《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80,522.31 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

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全系列产品升级与营销拓展项目	46,235.30	46,235.30	12,750.00
2	家居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266.07	19,266.07	10,680.00
3	数字化管理体系建设项目	5,320.94	5,320.94	3,1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700.00	9,700.00	5,018.45
合计		<b>80,522.31</b>	<b>80,522.31</b>	<b>31,548.45</b>

### 三、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系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等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和长远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系公司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

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调整系公司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调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趣睡科技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赵 言

\_\_\_\_\_

章志皓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